

重庆龙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股东郑研以 727500 股（7.5% 的股权）、李佳临以 727500 股（7.5% 的股权），合计 15% 股权拟为公司将与武汉旅发投天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鹅国旅”）合作“中菲国际旅游包机联营项目”中天鹅国旅投资的 1500 万元人民币进行担保，并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1、郑研为重庆龙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占总股本 10%，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李佳临为重庆龙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占总股本 10%，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郑研、李佳临为公司与武汉旅发投天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合作提供担保并进行股权质押的议案》，关联董事郑研、李佳临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李佳临	重庆市江北区适中村85号2-5	-	-
郑研	重庆市渝中区浮图关12号附1号1-2	-	-

(二)关联关系

郑研为重庆龙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占总股本10%，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佳临为重庆龙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占总股本10%，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将与武汉旅发投天鹅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简称天鹅国旅）

签署合作协议，开展“中菲国际旅游包机联营项目”，双方依据“分工合作，盈亏共担”的原则，确定公司负责该项目的营运，天鹅国旅提供项目资金 1500 万元人民币。合作期限内双方按各自 50% 的比例承担亏损和分配利润，利润每年分配一次。公司股东郑研以 727500 股（7.5% 的股权）、李佳临以 727500 股（7.5% 的股权），合计 15% 股权拟为公司与天鹅国旅合作的“中菲国际旅游包机联营项目”进行担保，并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股权质押登记。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不存在显失公平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旨在龙驰国旅与天鹅国旅“中菲国际旅游包机联营项目”公平开展，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担保费用，不会对公司财务、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告编号：2017-003

- 1、《重庆龙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质押合同》

重庆龙驰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24日